

# 中共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发〔2015〕16号



## 关于印发《学院2015年先锋引领“五项争创”活动 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，各系（院）、处（室）、部（馆）：

《学院2015年先锋引领“五项争创”活动实施意见》  
经2015年6月5日学院党委会议暨院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  
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2015年先锋引领“五项  
争创”活动实施意见

中共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15年6月5日

兰州石化学院办公室

2015年6月5日印



附件：

##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2015年先锋引领“五项争创”活动实施意见

为深入扎实推进先锋引领行动，根据省先锋引领行动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开展先锋引领行动“五项争创”活动的办法》和《先锋引领行动2015年工作要点》精神，充分发挥学院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以下实施意见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先锋引领行动的要求和部署，在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和广大党员中深入开展思想道德、教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、改革创新“五项争创”活动，学院着力发现培育思想道德的先进典型、教书育人的先进典型、管理育人的先进典型、服务育人的先进典型和改革创新的先进典型，在党员干部中，形成育人的良好环境、形成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，形成创先争优、先锋引领的内生动力，为学院教育事业内涵发展凝聚强大动力。

### 二、活动目标

以“先锋引领行动”为契机，努力实现“四结合一巩固”，即：个人思想行为与党员先进性要求相结合；个人发展目标

与学院事业发展相结合；党建工作与提升教育效果相结合；党员干部作风建设与“三严三实”要求相结合；巩固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自觉践行“三严三实”活动，为学院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### 三、活动对象

以党支部为活动单位，在党员中开展“五项争创”活动。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根据“意见”精神，命名党员“先锋引领”岗位，积极培育思想道德等五个方面先进典型。

### 四、活动内容

各党总支要围绕“四结合一巩固”的活动目标，指导和帮助党支部开展“五项争创”活动，着力从以下五个方面推进。

（一）争创思想道德先锋。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、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深刻领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、全面依法治国、全面深化改革、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性的必要性，自觉把学院党委确定的战略目标内化于心，外化于行。自觉增强对思想道德建设的认知，加强个人党性修养，坚定理想信念；增强围绕学院中心工作、服务大局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；增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全面理解，努力成为助推学院的各项事业全面发展的先进典型。

（二）争创教书育人先锋。以“推进教育教学改革”为重点，以“立德树人、学为人师、行为世范”为准则，以“敬

业爱生、教书育人”为核心，以构建和谐师生关系为主线，在专业建设、课程改革、有效课堂建设和提高教育教学信息化建设中坚持从严要求，牢固树立育人为本、德育为先的思想。

（三）争创管理育人先锋。以“推进内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”为重点，牢固树立学生第一，教育为中心的管理理念。科学、合理、有效的组织教学管理、学生管理、制度管理和组织管理。按照学院规定的标准、程序，实施管理育人的各项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。为全面育人、全员育人、全程育人创新机制，为提高学院的科学管理水平发挥积极作用。

（四）争创服务育人先锋。以“推进学生教育服务管理”为重点，以提高服务教学、服务学生和服务经济社会以及企业发展为前提，以保障教育教学为关键，切实增强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，牢固树立“质量”优先的思想，切实维护学院的科学发展。坚持满腔热情地为教学和学生服务，健全服务机制，强化服务意识，创新服务载体，探索构建灵活多样、贴近需求的服务体系。

（五）争创改革创新先锋。以“推进产教深度融合、校企深度合作和教科研”为重点，以创新校企合作模式、校企联合技术研发、教科研团队建设为抓手，加强创新团队建设，创新教学方式和人才培养模式。要把努力营造干事创业氛围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，积极创造条件，形成改革创新的良好局面。

先锋引领活动是学院党员队伍建设的有效载体，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务必从结合实际出发，号召党员积极参加。在教学系开展培育业务精湛、师德高尚、教风淳正的“育人先锋”活动；在管理部门开展培育高效率、零差错、作风正的“效能先锋”活动；在教辅工勤部门开展爱岗敬业、勇于创新、实干攻坚的“服务先锋”活动；在学生党员中开展精勤求学、务实创新、诚以待人的“青年先锋”活动，做到用先锋理念引领党员思想意识、用先锋内涵校正党员价值追求、用先锋标准规范党员履行义务、用先锋评价体现党员服务时效。

## 五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确定目标措施。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对照争创的具体目标和活动内容，注重联系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有针对性地提出务实可行的争创措施。要根据党员的不同特点，对支部和每一名党员的争创内容，进行分类指导，提出不同要求。对争创目标及措施，从可行性、针对性、操作性等方面进行认真把关。支部的争创目标及措施，要经支部会议集体研究，报上一级党组织审核，并6月10日前报组织部备案；党员个人的争创目标及措施，要经支部会议讨论通过。

（二）作出公开承诺。支部和党员确定的争创目标及措施，要面向党组织、面向党员群众、面向服务对象作出承诺，并采取多种方式予以公开，提高各方面的知晓度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党组织要对支部和党员开展争创活动的进展情况和阶

段性效果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公布。

（三）落实争创措施。支部和党员以争创目标为努力方向，紧紧围绕本单位中心工作，立足本职、积极作为，逐一落实争创措施，认真兑现争创承诺。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要随时掌握活动开展情况，及时进行督促指导，帮助解决问题。

## 六、工作要点及要求

（一）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要高度重视争创活动的开展，认真研究、细化措施，抓好思想动员工作。

（二）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针对争创活动的实施落实、效果影响、目标实现等情况，在年底民主生活会上予以考评，采取自述和测评相结合的形式进行。民主生活会由全体党员、群众代表和服务对象代表参加，由支部负责人介绍支部开展争创活动的情况，党员逐一汇报个人开展争创活动的情况，参会人员按照“好”、“一般”、“差”三个等次，进行测评。支部的考核结果，由各上级党组织根据平时掌握的情况予以确定，党员的考评结果由支部予以确定。考评结果及活动总结于年底报组织部。

（三）及时开展评选表彰活动。各基层党组织要对在“五项争创”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党支部、党员和着力发现培育的三类典型中工作扎实、富有成效的党组织和党员个人进行通报表扬，学院在“十·一”前后予以表彰，并在严格把关、认真审核、逐级遴选的基础上，向省先锋引领行动协调推进

领导小组推介“陇原先锋号（岗）”的表彰对象。

（四）各基层党组织要在先锋引领行动活动中，及时总结、交流，形成有效的工作机制，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，巩固学习实践活动成效，并形成长效机制的重要成果，从而进一步推进学院健康持续发展。